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
承辦人：郭曉鳳

電話：(02)2312-4689

傳真：(02)2381-7566

電子信箱：kuo4689@moa.gov.tw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農牧字第113004277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附件請至 <https://docattach.moa.gov.tw> 下載，驗證碼：7SjTIY)

主旨：檢送「優良畜禽產品驗證基準-乳品專則」修正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6月14日以農牧字第1130042570A號公告預告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經濟部、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、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本部畜產試驗所、台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乳業協會、中華民國酪農協會、中華民國養羊協會、本部農業科技司、本部畜牧司家禽產業科

副本：

電 2024/06/18 文
交 14:35:06 章

食品產業學院 113/06/18



1130002077